

证券代码：832670

证券简称：数亮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杭州数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申请人民币 500 万元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准的综合授信额度为准）。上述拟申请授信额度需要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戴子君女士和蒋剑辉先生提供保证担保。拟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借款金额。公司在办理流动资金借款等具体业务时仍需另行与银行签署相应合同。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对《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戴子君和蒋剑辉回避表决，议案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自然人

姓名：戴子君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白杨街道金隅观澜时代云邸排屋 12 幢 103 室

## 2. 自然人

姓名：蒋剑辉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白杨街道金隅观澜时代云邸排屋 12 幢 103 室

## （二）关联关系

蒋剑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25%；股东戴子君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9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15%。二人为夫妻，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73.40%的股份，两人已于 2015 年 1 月 5 日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双方对公司决策保持一致。蒋剑辉、戴子君夫妇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系关联方自愿为公司的融资活动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准的综合授信额度为准）。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戴子君和蒋剑辉提供保证担保。拟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借款金额。公司在办理流动资金借款等具体业务时仍需另行与银行签署相应合同。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本次交易协议尚未签署，待签署后将补充披露相关内容。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解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流动资金问题，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和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此类关联交易是必要的。

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生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数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杭州数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7日